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

民國 100 年-小小畢卡索-繪畫比賽

報名簡章

一、宗旨

鼓勵藝術創作、關懷社會文化，培養國人文化創意競爭力

二、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

(二) 承辦單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三) 協辦單位：府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展出場地)

三、參賽資格、組別

(一) 參賽資格：就讀台南市高中、國中、國小及幼稚園之學生

(二) 組別：組別區分四組為高中組、國中組、國小組及幼稚園組

四、創作主題

不限範圍，由參賽者自由發揮創意，自己訂定主題。

五、作品規範

(一) 畫材：不拘。可包括彩色筆、蠟筆、粉蠟筆、水彩、廣告顏料、壓克力顏料、粉彩…等

(二) 畫紙：由主辦單位提供，轉由各學校教務單位發送。(限背後蓋有主辦單位印章，數量有限，發送完為止)

(三) 件數：每人限交一幅。

(四) 限制：

1. 作品須為參賽者親自創作，無仿冒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
2. 作品之畫紙須為主辦單位所提供。(限背後蓋有主辦單位印章)
3. 作品須為參賽者親自創作，且未曾於國內外其他公開競賽中入選與得獎。

六、評審方式

由主辦單位聘請學者、專家擔任評審委員，負責評審工作。

七、報名收件辦法

(一) 報名簡章轉由各學校發送或上活動網站下載，填妥報名簡章附表，

剪下原件作品標籤黏貼於作品後面右下角，未依規定填寫或資料不清者，不予評審。活動網站：<http://www.scsb.com.tw/>

(二) 收件期限：100年12月1日~12月15日止(承辦單位營業時間內)。

(三) 將作品及報名簡章附表送交收件地點。(以下3處皆可)

I.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台南分行服務台(702台南市南區金華路二段305號,06-2636111)

II.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東台南分行服務台(700台南市中西區民族路66號,06-2237111)

III.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永康分行服務台(710台南市永康區小東路689號,06-3121111)

八、獎勵方式

(一) 各類組錄取前三名及佳作20名，如成績未達給獎標準，得以從缺。

(二) 各類組得獎者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狀、獎勵金標準如下：

高中組：第1名\$30,000.，第2名\$15,000.，第3名\$9,000.

國中組：第1名\$20,000.，第2名\$10,000.，第3名\$6,000.

國小組：第1名\$10,000.，第2名\$5,000.，第3名\$3,000.

幼稚園組：第1名\$8,000.，第2名\$4,000.，第3名\$2,400.

佳作各組獎金均為每名\$500.

以上各獎項得視參賽作品水準，由評審委員會決議從缺。

九、展覽與頒獎典禮

(一) 得獎者將於網站公佈並個別通知，並舉行頒獎典禮表揚。

(二) 得獎作品公開展出(展出地點為台南市安北路722巷132號(府都建設：白鷺灣建築館)。期間將另行公告，原則上時間在101年1月~101年2月展出)。

(三) 作品於展覽期間不得提借。

十、作品安全

收件後主辦單位負保管之責，惟因作品材質脆弱等由，導致作品於裝卸時受損，或因其他不可抗拒或主辦單位非有故意或重大過失之因素受損或遺失者，主辦單位不負賠償之責。

十一、作品退件(還)

本次活動參賽作品不論是否得獎，一律不予退件(還)。

十二、工作進度表

	工作項目	時間	備註
1.	簡章公布及發送	100年11月	發送
2.	收件	100年12月1日~12月15日	
3.	評審	100年12月中~12月底	
4.	得獎通知	101年1月	於上海銀行網站公布並個別通知
5.	頒獎典禮與展出	101年1月~101年2月	於上海銀行網站公布

十三、其他事項

- (一)凡送件參賽者，視為同意並遵守本簡章各項規定。
- (二)報名簡章附表及所有報名表件均為本簡章之一部分。
- (三)參賽者對本美展之審查、作品陳列及專輯編印方式不得提出異議。
- (四)為推廣目的，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有攝影、展覽、編輯、出版、印刷、研究、推廣、宣傳、數位化、登載網頁等權利，使用方式及次數不受限制。
- (五)獲獎作品日後倘被發現有下列情事，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其獲獎資格，收回獎金與獎狀等：
 1. 抄襲或冒名頂替之作品。
 2. 違反著作權法或其他法律相關規定者。
 3. 不願接受主辦單位展出或放棄得獎獎項者。
 4. 其他違反簡章者。
- (六)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正補充，並隨時公告於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網站 (<http://www.scsb.com.tw>)。

十四、活動訊息

報名簡章與活動訊息等，請至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網站

(<http://www.scsb.com.tw>) 查閱下載，或請電話洽詢(電話號碼請詳見前述第7項收件資料)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
民國 100 年-小小畢卡索-繪畫比賽」報名簡章附表
(所有表件皆可影印使用)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 民國 100 年-小小畢卡索-繪畫比賽」 原件作品標籤	
編號	※ (由主辦單位填寫 與報名表須一致)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幼稚園
作品名稱	
姓名	
學校	

(說明：本表請裁下，黏貼於原件作品背面右下角)